

清俞曲園著
茶香室叢鈔

第四冊

進步書局校印

茶香室叢鈔卷十六

清德清俞樾著

酆都陰君

宋范成大吳船錄云。忠州酆都縣。去縣三里有平都山。碑牒所傳。前漢王方平。後漢陰長生。皆在此得道仙去。有陰君丹爐。滿山古柏大數圍。轉運司歲遣官點視。相傳為陰君手種。陰君以煉丹濟人。其法猶傳。知石泉軍事章森德茂家有陰丹。甚奇。即陰君丹法也。

按酆都縣平都山。為道書七十二福地之一。宜為神仙窟宅。而世乃傳為鬼伯所居。殊不可解。讀吳船錄。乃知因陰君傳訛。蓋相沿既久。不知為陰長生。而以為幽冥之主者。此俗說所由來也。至北極治鬼之所。有所謂羅酆者。別有其地。與此酆都不涉也。

羅酆山

晉葛洪枕中書云。蔡鬱壘為東方鬼帝。治桃邱山。張衡揚雲為北方鬼帝。治羅酆山。杜子仁為南方鬼帝。治羅浮山。周乞稽康為中央鬼帝。治抱犢山。趙文和王真人為

西方鬼帝治幡冢山。

按羅鄩為北方鬼帝所治。故有羅鄩治鬼之說。而世俗乃以指四川之鄩都縣。夷堅志云。忠州鄩都縣有鄩都觀。其山曰盤龍山。即道家所稱北極地獄之所。蓋南宋已有此說。夫鄩都縣不在北方。何以謂之北極地獄乎。即此可知其非矣。又按蔡鬱壘。不知何人。蔡乃荼字之誤。蓋神荼鬱壘合而為一人也。

枕中書又言。孔子門徒三千人。不經北鄩之門。不經北鄩。即是不入鬼趣。然東西南北中央皆有鬼帝。而獨言北鄩。蓋北主幽陰。尤鬼道之所重也。

唐崔致遠桂苑筆耕集。有下元齋詞云。雖慎撫綏於南兗。尚多愆咎於北鄩。此知出處矣。

漆河橋

國朝顧炎武山東考古錄云。嶽之西南有水出谷中。為西溪。自大峪口至州城之西南。流入于泮。曰漆河。其水在高里山之左。有橋跨之。曰漆河橋。世傳人死。魂不得過。而曰奈何。此如漢高帝云。柏人者。迫於人也。

按顧氏又辨高里山云。俗傳高里山者。高里因之訛。史記封禪書。上親禪高里。漢

書武帝紀太初元年十二月禪高里乃若蒿里之名見於古挽歌不言其地自晉陸機泰山吟始以梁父蒿里並列而後之言鬼者由之遂令古昔帝王降禪之壇變而為閻王鬼伯之祠矣

余謂後世言神言鬼皆託之泰山雖虛誕之說而未始無理蓋因天事天因地事地此封禪之所自起也史記正義云泰山上築土為壇以祭天報天之功故曰封泰山下小山上除地報地之功故曰禪神道屬天王者既封泰山以報天則泰山有神道矣鬼道屬地王者既禪泰山下小山如云云亭亭梁父高里諸山以報地則云云亭亭梁父高里諸山有鬼道矣遁甲開山圖云梁父主死然則高里何不可以主死乎高里之變為蒿里古字相通師古注漢書武五子傳曰蒿里死人里此不得其說而強為之說死人之里果安在乎高里山左有漆河橋而世俗遂附會為柰何橋雖似可笑亦未謬但謂高里諸山治鬼則可謂泰山治鬼則不可三國志管輅傳曰但恐至泰山治鬼不得治生人則當時已失其義矣

又按封禪書泰山有天主地主之祠其義即緣封禪而起王者於此報天故有天主祠王者於此報地故有地主祠死者魂歸泰山即歸於地主耳

十殿閻王

宋無名氏鬼董云。佛言琰魔羅蓋主捺落迦者。止一琰魔羅王耳。閻羅蓋琰魔羅之訛也。餘十八王見于阿含等經。名皆梵語。王主一獄。乃閻羅僚屬。義不得差肩。十王之說不知起于何時。佛所舉三千大千世界。素訶其一。今所居瞻部。特素訶之一州于世界。不啻太倉之稊米。泰山直微塵耳。閻羅蓋指一素訶世界言之。其統攝大矣。泰山奈何亦以王號與之敵體哉。轉輪王王四天下。蓋人而幾於天者。亦非主冥道乃概列於十王。其餘名號如宋帝五官之類。皆無所稽據。又七七曰。而所愿者七王。自小祥以後二年。乃僅經二王。抑何疏密之懸絕邪。

按十殿閻王之說。至今猶沿之。故錄此論以資辨證。鬼董一書。未知作者姓名。鮑氏知不足齋叢書。據秦定閒錢孚跋語。以為宋孝光時沈姓者所著。傳之者。關漢卿也。

一切經音義卷二十四云。琰摩或作閻摩羅。或言閻羅。亦作閻摩羅社。又言夜摩盧迦。皆是梵音。又云閻摩。此云雙羅社。言王兄及妹。皆作地獄王。兄治男事。妹治女事。故曰雙王也。今十王之說盛行。而雙王無知者。

鬼董又云。杭有楊嫗。信庸僧寄庫之說。月為一竹篋。真寓金銀而焚之。付判官掌之。判官者。取十二支之肖。似為姓。如寅生則黃判官。丑為田。未為朱。亥為袁。卯為柳。戌為成之類。

按寄庫之說。今亦有之。但未知判官之姓。與宋時相同否也。

唐太宗入冥事

唐張鷟朝野僉載云。唐太宗極康豫。李淳風見曰。陛下夕當偃駕。至夜半。上奄然入定。見一人云。陛下暫合來還。即去也。帝問君何人。對曰。臣是生人。判冥事。太宗入。即令還。向見者。又引導出。須臾乃寤。至曙。求昨所見者。令所司與一官。遂注蜀道一丞。按此。則小說家言唐太宗入冥。乃真有其事。所謂判官者。亦實有其人。惜此事記載殊不分明。今姑錄其略耳。

唐時城隍已主冥籍

太平廣記引報應錄云。唐洪州司馬王簡易。常暴得疾。夢見一鬼使。自稱丁郢。手執符牒云。奉城隍神命。來追王簡易。即隨使者行。見城隍神。神命左右。將簿書來檢畢。謂簡易曰。猶合得五年活。且放去。是唐時城隍之神。已主冥籍。如今世所傳矣。

生人司冥事

宋釋文瑩玉壺清話云。魏人柴公。平生為獨寢之人。傳司冥間事。一日晨起。忽大笑。妻問之。不對。但笑不已。妻逼飲極醉。因漏泄其事。曰。花項漢將為天子。後果然。

按花項漢。即周太祖也。柴公。即周太祖柴后之父。以生人司冥事。蓋自古有之矣。
韓魏公為陰官

宋葉夢得避暑錄話云。元豐間。有監黃河埽武臣。射殺埽下一龜。未幾死而還魂。云為龜所訴於陰府。力辨龜數敗埽。以其職殺之。故得免。而陰官韓魏公也。冥間呼為真人。

按此事。周輝清波雜事載之甚詳。其說有二。一據韓魏公別錄言。熙甯中。侍禁孫勉。監澶州隄。射殺一龜。繼而暴卒。為龜所訴。殿上主者。乃韓魏公。以尚有壽十五年。放還。一據魏公家傳言。右侍禁孫勉。監元城埽。埽多墊陷。勉詢知有巨龜穴其下。伺出。射殺之。數日。勉方晝卧。為吏追去。言有龜訴。當往證之。既至一宮闕。吏云。紫府真人宮。勉視真人。乃魏公也。公曰。龜不與人同。被害汝埽。殺之。汝職也。遣使去。遂寤。

宋龔明之中吳紀聞云。曾王父捐館。至五七日。曾王妣前一夕。忽夢其還家。急令開篋筭。取新公裳而去。問之。答曰。來日當見范文正公。衣冠不可不早正也。又問范公何為尚在冥間。曰。公本天人也。見司生殺之權。既覺。因思釋氏書。謂人死五七。則見閻羅王。豈非文正公聰明正直。故為此官邪。

按此。則范文正公亦為閻羅王。不知與韓魏公孰先孰後也。

又國朝沈濤銅鬲斗齋隨筆。引翰苑名談云。寇準死。有王克勤者。見公於曹州境上。問從者。曰。閻羅文政。是萊公亦作閻羅也。

石曼卿事

宋歐陽文忠公詩話云。曼卿卒後。其故人有見之者。云我今為鬼仙也。所主芙蓉城。欲呼故人往游。不得。忿然騎一素騾。去如飛。又云。降於亳州一舉子家。又呼舉子去。不得。因留詩一篇。其一聯云。鶯聲不逐春光老。花影長隨日腳流。

按曼卿芙蓉城事。世皆知之。此二事。則罕知也。

冥中巨鏡

酉陽雜俎云。明經趙業。失志成疾。有朱衣平幘者。引之東行。至曹司中。見姝壻賈奕。

與己爭殺牛事。忽有巨鏡徑丈。虛懸空中。仰視之。宛見賈奕鼓刀。趙負門有不忍之色。賈始服罪。按此殆世俗所傳業鏡者乎。又云。命過戊申錄。錄如人間詞狀。首冠人生辰。次言姓名年紀。下注生月日。別行橫布六旬甲子。所有功過。日下具之。無即書無事。趙自窺其錄。姓名生辰日月無一差錯。過錄者數盈億兆。

按此亦足見人間善惡。冥中悉有紀錄。但不知何以謂之戊申錄。豈冥中不以六甲為首。而以六戊為首乎。

冥中聞曉鐘聲謂之天鼓

唐張讀宣室志載。婁師德布衣時。夢入冥途。至司命署。有綠衣者。稱為按掾。出己之籍。載其祿位年月。忽有一聲。沿空而下。震動簷宇。按掾驚曰。天鼓且動。君宜疾歸。不可留矣。遂寤。時天已曙。東隣有佛寺。擊曉鐘。蓋按掾所謂天鼓者也。

鬼聞鷄鳴如鳴鑼聲

宋人異聞總錄載。建康黃襲甫。為鬼張維幾。強妻以女。忽聞鳴鑼聲。遂大寤。問鳴鑼者誰也。眾曰。鷄鳴也。世傳鬼畏鷄鳴。信矣。

陰錢

蓋卽紙錢也。太平廣記引三水小牘載河東裴光遠枉殺王表事云。光遠遭疾時。若鬼物所中。獨言曰。與爾重作功德。厚賂爾陰錢。免我乎。皆曰不可。

饅饅

國朝章有謨景船齋稊記云。明世宗夢見饅饅二字。檢字書無之。問閣臣徐階。高拱亦無以對。階出問中翰楊豫孫。楊歸與夫人張氏言之。張曰。我嘗閱道藏法海元珠有此二字。乃鬼求食也。急索其書於某卷。果得之。明晨階以入對。上大喜。命祠祭司於各廟宇壇壝致祭。而楊夫人之博洽。徧傳都中矣。

余嘗用此事入詩云。暑路奔馳人祴襪。寒林呼嘯鬼饅饅。自謂屬對頗工。然饅字韻書所無。故仍刪去。不存集中。

鬼媒人

宋康譽之昨夢錄云。北俗男女年當嫁娶。未婚而死。兩家命媒互求之。謂之鬼媒人。就男墓備酒果祭以合婚。設二座相並。各立小幡長尺餘。其未奠也。二幡直垂不動。奠畢祝請男女相就。若合卺焉。其相喜者。二幡微動。若一不喜。幡不為動。既已成婚。則或夢新婦謁翁姑。婿謁外舅也。不如是。則男女或作祟。謂之男祥女祥。兩家亦薄。

以幣帛酬鬼媒。

按此周禮所謂嫁殤。今時亦或有之。然敘述嫁娶之詳。則無如此條者矣。

鬼助作字

宋樓鑰攻媿集跋山谷奇崛帖云。山谷草書釣魚船上謝三郎之詞。後有云。上蓋寺燕堂。夜半。鬼出助吾作字。故尤奇崛。吾儕生晚。恨不識山谷。上蓋何等鬼物。乃得以夜半助奇崛之筆。此鬼正自不凡。

按此乃故作奇語。猶云若有神助爾。豈真有鬼助之哉。然語自可喜。

打牛魔王

國朝徐瀛旃林紀略云。二月二十九日。送瘟神。又名打牛魔王。相傳西藏係瘟神地方。經達賴坐牀後。即驅逐之。故歷年預雇一人。扮為瘟神。是日。大詔前蠻官及兵。均如揚兵狀。一人扮達賴刺麻。與扮瘟神者。先後至。扮達賴者。鋪墊坐詔前。與一戴鬼頭之法師對坐。須臾。瘟神出面。塗黑白。與達賴互相詰難。詞屈。復賭擲骰。達賴之骰以象牙為之。面面皆六。三擲皆盧。瘟神之骰以木為之。面面皆么。三擲皆梟。負而色赧。意欲另圖法術。達賴與法師。及揭諦神。斥其非瘟神。不行。即遣五雷立逐。乃去。送

至河干。

按梅林紀略所紀皆西藏事。茲錄其一。則所謂大詔者。廟名也。又有小詔。並建自唐時。揚兵亦彼地。送崇之名。每歲正月二十四日為之。

鬼傳書

蜀何光遠鑑戒錄云。高相公駢。版築羅城。日遣諸指揮。分摩地畧。開掘古墓。取塋甃城。滄州守禦指揮使姜知古。卓旗占得西南肖波塊塊。苦由反。蜀人呼老弱為波墳。冢為塊。其塊即趙畚相公墳也。年代深遠。碑文磨滅。走腳損缺。肖字存焉。姜君號令將健。俟曉開之。是夜二更以來。忽聞墓上清嘯數聲。良久有人云。冥司趙相公遣使送書。展開數幅。並無文字。鬼使曰。但挑燈半減看之。即可見也。姜君至曉持書面聞元戎。遽絕。諸軍開鑿古墓。仍差大將往彼祭焉。其書曰。冥司趙畚。謹以幽昧致書於守禦指揮靖公閣下。切以趙氏之冤。搏膺入夢。良夫之枉。披髮叫天。是以有怨必讐。無道則見。此則流於往史。載自前文。如畚者。一介游魂。九泉罔像。德不勝辜。禱不勝人。無廟貌於世間。遂湮沈於泉壤。自蒙天譴。便掌冥司。雖叨正直之官。未達聰明之理。未嘗以威伏眾。惟知以禮依人。頃在本朝。叨居上相。不無濫德。敢有害盈。今者伏

審渤海高公令君。毀畚墳闕。元畚謫居幽府。天賜佳城。平生無戰伐之讐。邂逅起誅夷之釁。得不撫銘旌而憤志。託觚染以申懷。伏希端公。俯念無依。迴垂有覽。特於萬雉。免此一杯。儻全馬鬣之封。敢忘龍頭之庇。謹吟絕句。後幅上聞。不勝望德之至。謹白。其詩曰。我昔勝君昔。君今勝我今。人生一世事。何用苦相侵。靖公端公前後歧異。想傳寫之誤。按搜神記載。漢長安令段孝直。死後見形。上表景帝云。天地雖明。詎悉無辜之老。日月垂照。必鑒有滯之人。且臣早忝宦途。頗彰濟慎。尋以論遷劇邑。稍免瑕玼。不謂刺史梁緯。心縱貪婪。勢連內戚。欲臣亡父之馬。戮臣枉冤之刑。上訴皇天。許臣明雪。若不聞於陛下。罔於免此幽沈。并刺史梁緯行事二十一條。不依法令。一一條奏別狀以聞。伏願陛下聰明。哀臣冤屈。趙書與段表同一奇蹟。鬼神無形。乃有文字顯達人間。何也。

又按段表不類西漢人語。且部刺史。置于元封五年。當景帝時。未有刺史也。其為偽作明矣。

祖龍死

水經渭水篇注。引春秋後傳曰。使者鄭容入柏谷關。至平舒。置見華山有素車白馬。

問鄭容安之。答曰。之咸陽。車上人曰。吾華山君使。願託書致鎬池君。子之咸陽。過鎬池。見大梓下有文石。取以款列梓。當有應者。以書與之。勿妄發。致之。得所欲。鄭容行。至鎬池。見一梓下果有文石。取以款梓。應曰。諾。鄭容如睡覺。而見宮闕。若王者之居焉。謁者出。受書入。有頃。聞語聲。言祖龍死。神道茫昧。理難辨測。故無以精其幽致矣。按史記載此事。但言使者從關東。夜過華陰平舒道。有人持璧遮使者曰。為吾遺鎬池君。因言曰。今年祖龍死。使者姓名既不傳。而所載又不及此之詳。為吾遺鎬池君一語。亦甚鶻突。惟此文言書不言璧。據彼文。還璧者。是江神。據此文。致書者。是華山神。故紀之以廣異聞。

屍飛

漢應劭風俗通云。漢淮陽太守尹齊死。未及斂。怨家欲燒之。屍亦飛去。

按事見史記酷吏傳集解。引徐廣曰。尹齊死。未及斂。恐怨家欲燒之。屍亦飛去。其說即本風俗通。蓋風俗通本引此以證樓上新婦事。故云屍亦飛去。徐因其語。不刪亦字。即此知徐之本乎應也。屍飛之事甚怪。然是漢人舊說。顧亭林先生曰。尸亡去。言其人家竊載尸而逃也。其義雖正。或轉非事實乎。

僵人

水經洛水篇注。鄠水出北山。鄠溪水側有僵人穴。穴中有僵尸。戴延之從劉武王西征。記曰。有此尸。尸今猶在。夫物無不化之理。魄無不遷之道。而此尸無神識。事同木偶之狀。喻其推移。未若止形之速遷矣。

又渭水篇注云。瓦亭水又西南流。歷僵人峽。路側巖上有死人僵尸。巖穴故岫壑取名焉。釋鞍就穴。可百餘仞。石路逶迤。劣通單步。僵尸倚窟。枯骨尚全。惟無膚髮而已。訪其川居之士云。其鄉中父老。作童兒時。已聞其長舊傳。此當是數百年骸矣。

元劉壎隱居通議云。南豐石仙觀之前。有巨樟一株。世傳宋咸平辛丑歲。有方士冷道者。在彼修煉。一日叱木使開。則木腹中虛。因入其中。坐化而逝。木久生合。里人相傳以為神。後治平丙午。令公胡若者不信。斧而驗之。則見道士兀然而坐。儼然如生。欲後來取信。傳以塑繪焉。自是歷二百年。木不復合。予親見所斧木。竅長盈尺。闊數寸。中虛而枝葉茂。道者兀坐猶如故也。越寶祐癸丑寒食後一日。大風拔木。木雖仆。而冷道者猶兀坐木根之上。屹無所傷。屋而覆之。至今猶存。

死十四年而尸猶溫

宋劉敞公是集有一詩題云廣陵蔣生死十四年矣尸猶溫其妻與其女閉門守之未嘗鄰里通水火或者疑其有道蓋嘗有自遠來者以書一封畀其家視之蔣生迹也故俗以為仙。

劉敞彭城集亦有是題。

秦坑殘骨

宋蔡條鐵圍山叢談云或謂吾曰嘗親見陝晉間古長平為秦白起坑趙卒處白骨尚存其脛長大異隋唐時也知今人寢眇少釋氏之語或不妄。

按先君子印雪軒隨筆云陽城延君小池壬辰歲自太原鄉試還將至長平漏已二下突見鬼燐無數若遠若近忽高忽低其燐皆作紫碧色詢之導者云陰雨之夕往往有之不足異也然則當宋時殘骨猶有存者固可信矣。

宋盛如梓老學叢談云沈存中言城父縣乾谿章華臺故址往往得楚靈王戰士之骨。

梁元帝金樓子云東平思王冢在東平皆生埋所寵幸者其號呼之聲後數十年猶有聞者此則恐非事理所有。

伯詬首級

國朝景星杓山齋客談云。康熙丁丑。金義袋巷北民家坎地。得一髑髏。大如斗。旁有一石。中篆四字。曰伯詬首級。

按金義袋巷。杭城地名。但不知伯詬何以斷首。又何以埋於杭地也。

婁敬真身

國朝王漁洋山人夫子亭襍錄云。永壽明月山。婁敬祠神像。是其真身。後清里人貯之石匣。更為裝塑。石匣尚存祠中。水旱癘疫。禱之輒應。

按婁敬。未知何人。豈即漢之奉春君乎。果爾。真可謂久矣。

董卓為厲

後魏楊銜之伽藍記云。修梵寺北。有永和里。漢太師董卓之宅也。里南北皆有池。卓之所造。掘此地者。輒得金玉寶玩之物。吏部尚書邢鸞家。常掘錢數十萬。銘云。董卓之物。後卓夜中。隨鸞索此物。鸞不與之。經年。鸞遂卒矣。豈董卓淫兇之魄。數百年後。尚未漸滅邪。

伽藍記又云。昭儀尼寺。有池。隱士趙逸云。是晉侍中石崇家池。池南有絳珠樓。經過